

安全评价项目网上公开表

项目名称	台山市上川镇沙堤港新发加油站安全现状评价	报告提交时间	2026 年 08 月 24 日
现场勘查人员	李福春、谢诗恒	现场勘查时间	2026 年 06 月 26 日
现场勘察主要任务	收集评价过程中所需要的各类资料，并以文字、影像等方式进行记录周边环境、总平布置、设备设施等方面存在的问题		
项目组长	李福春	项目组成员	赵飞云、邓子扬、范长德、劳业来、郭智通、谢诗恒
报告编制人	李福春、谢诗恒	报告审核人	邵毅权
技术负责人	罗伟雄	过程控制负责人	罗欣然
项目简介			
（1）项目情况： 台山市上川镇沙堤港新发加油站（以下简称“新发加油站”或“该加油站”）经营场所位于台山市川岛镇上川沙堤海堤路二巷 26 号，成立于 2000 年 12 月 05 日，公司类型：集体所有制；经台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登记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078172507017XW，法定代表人：黄新郁；主要从事汽油零售业务，无自助加油业务。 该加油站持有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（油零售证书第 44J30318 号，有效期至 2031 年 03 月 15 日），该加油站还持有《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》（江 WH 经[2017]Db045 II 2），有效期至 2026 年 10 月 6 日，经营方式：带有储存设施经营(汽车加油站)***，许可范围：汽油（1630）***（备注：汽油埋地储罐 12m³×2 个，为三级加油站。）***。该加油站《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》即将到期，须办理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延期换证。 （2）项目评价结论：台山市上川镇沙堤港新发加油站的安全现状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八十八号修正）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危险化学品安全法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四号，2025 年 12 月 27 日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通过）、《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》（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55 号，根据 2015 年 5 月 27 日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 79 号修正）、《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》（GB50156-2021）等法律、法规、标准的要求，具备换领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的条件。			

台山市上川镇沙堤港新发加油站
现场勘察影像：

